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M Group Limited

TOM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83)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主席報告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繼續致力進行其策略性轉型及重點調整對電子商貿、金融科技及大數據分析行業的投資。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為港幣四億五千六百萬元。集團科技平台及投資的收入總額為港幣五千三百萬元；集團媒體業務（即出版及廣告業務單位）錄得收入總額港幣四億零四百萬元。經計及攤佔聯營公司的虧損港幣五千八百萬元及非經常性減值支銷港幣二千二百萬元，集團的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的虧損為港幣一億一千一百萬元。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一億三千八百萬元。

集團與中國郵政的合營企業郵樂([www.ule.com](http://www.ule.com))持續其增長勢頭，並於回顧期間實現營運績效指標。郵樂的交易總額增加至超過人民幣四百七十億元。於二〇一七年六月底，在中國農村逾四十萬家的零售店已加入郵樂的電子商貿平台。

集團的社交網絡業務痞客邦於期內錄得穩定增長。收入總額增加百分之八至港幣三千七百萬元，分部溢利為港幣二百萬元。

出版業務於台灣面對艱難的經營環境下保持於傳統出版市場的領導地位。於期內，收入總額為港幣三億五千九百萬元，而分部溢利為港幣二千一百萬元。

集團於中國內地的傳統廣告業務繼續受到市況轉差及若干政府城市規劃舉措的不利影響。於期內，集團加快重整傳統媒體業務，並撤出部份表現欠佳的業務單位。廣告業務集團的收入總額為港幣四千六百萬元及分部虧損為港幣一千九百萬元。

展望將來，TOM 集團於二〇一七年下半年將繼續透過審慎的財務及營運管理精簡成本，並投資於科技業務及加快重整傳統廣告業務組合。

本人藉此機會感謝集團管理層及所有員工努力不懈為集團作出貢獻。

主席  
陸法蘭

香港，二〇一七年八月二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綜合收入	455,781	510,289
未計入減值 <sup>(2)</sup> 之虧損 <sup>(1)</sup>	(88,867)	(81,332)
資產減值 <sup>(2)</sup>	(22,249)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 未計入已終止業務	(138,305)	(104,032)
- 計入已終止業務	(138,305)	(129,067)
每股虧損（港仙）		
- 未計入已終止業務	(3.55)	(2.67)
- 計入已終止業務	(3.55)	(3.32)

(1) 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虧損（包括攤佔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之業績）

(2) 二〇一七年：移動互聯網集團所持一項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撥備（港幣一千二百二十四萬三千元）及廣告業務集團經營之戶外媒體業務之若干固定資產之減值撥備（港幣一千萬零六千元）

\* 本集團已於二〇一六年底終止主要於中國內地營運衛星電視頻道業務之廣告銷售及節目製作之電視業務。因此，二〇一六年上半年度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經已重列以符合本期之呈列方式

###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TOM 集團繼續進行策略性轉型，在高增長及以科技為核心投資方面穩步發展，為公司創造價值。集團科技平台及投資的收入總額為港幣五千三百萬元，較去年同期輕微增加。同時，集團繼續重整其媒體業務，該業務於傳統廣告市場艱難的營商環境下錄得收入總額港幣四億零四百萬元及分部溢利港幣二百萬元。

#### 科技平台及投資 - 持續增長軌跡錄得卓越成績

集團對其主要投資的快速增長及發展於期內所帶來的豐碩成果感到欣喜。

於二〇一四年，TOM 集團投資於 WeLab，一家於香港及中國提供線上及無縫流動金融服務的快速增長金融科技公司。於二〇一六年，WeLab 獲畢馬威發佈的報告評為全球金融科技公司一百強，當中於中國排名第六位及全球排名第三十三位。WeLab 於二〇一七年上半年的營業額錄得驕人增長，較二〇一六年上半年上升五倍。WeLab 自二〇一三年成立起已

合共借出超過十四億美元貸款。隨著貸款組合增加，WeLab 的用戶數目大幅增長，已接近二千萬戶。於本期間，WeLab 與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開展策略性合作，透過其超過四萬間分行的龐大網絡為其客戶提供流動貸款解決方案。WeLab 計劃於日後與更多銀行合作以進一步伸延覆蓋層面。同時，WeLab 於香港市場推出首個人工智能貸款產品—「A.I.卡數精算師」人工智能結餘轉戶產品，展示其透過先進科技提供嶄新的借貸體驗。

Rubikloud 是 TOM 集團於二〇一五年投資的機器學習零售平台，於回顧期間繼續快速增長。該公司憑藉其先進的機器學習產品及服務，於世界各地贏得與大型零售商之交易，包括與屈臣氏集團進行大型合作項目及與市值五十五億美元的美容零售商 *Ulta Beauty* 訂立合約。Rubikloud 適當利用有價值的數據分析及情報，有效協助現有零售客戶就所有類別貨品的庫存缺貨及收入預測提升平均約百分之三十的成效。展望將來，Rubikloud 將不斷增長其客戶群，包括與世界知名科技巨擘合作。該公司正邁向連續第三年錄得收入雙倍增長。

郵樂是與中國郵政的電子商貿合營企業，繼續錄得強勁營運表現。於回顧期間，在中國農村超過四十萬家零售店已加入郵樂的電子商貿平台。根據郵樂所提供的資料，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底的交易總額逾人民幣四百七十億元。

於回顧期間，集團持續投資發展增長中的社交網絡業務痞客邦。痞客邦為台灣社交媒體網站的龍頭及產業先趨，擁有五百九十萬名會員，每日六百二十萬名獨立訪客。痞客邦將其溢利投資於業務發展，於回顧期間錄得收益增加百分之八至港幣三千七百萬元及分部溢利港幣二百萬元。

### **媒體業務 - 出版業務保持領導地位；傳統廣告業務加快重整**

於回顧期間，集團的傳統出版業務於艱難的營商環境下展現抗逆力，在台灣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並錄得收入總額及分部溢利分別為港幣三億五千九百萬元及港幣二千一百萬元。

期內，集團重整傳統廣告業務組合，並終止部份表現欠佳的戶外媒體業務以減少虧損，其總可出租戶外媒體資產減少百分之三十五至約三萬七千平方米。整體而言，集團廣告業務錄得收入總額港幣四千六百萬元，而分部虧損為港幣一千九百萬元。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為港幣四億五千六百萬元。於回顧期間，由於集團所投資的一個以德國為基地的 P2P 保險平台的估值下跌，本集團已將有關投資作出減值。經計及攤佔聯營公司的虧損港幣五千八百萬元及若干戶外媒體資產及投資證券的減值合共港幣二千二百萬元，集團的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的虧損為港幣一億一千一百萬元。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一億三千八百萬元。

展望將來，集團將繼續投資於科技業務，為股東締造長遠價值。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TOM 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不包括抵押存款）約為港幣三億七千三百萬元。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總信貸額為港幣三十五億零九百萬元，已動用其中百分之七十八，即港幣二十七億三千五百萬元，用作本集團之投資、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

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TOM 集團之貸款總額約為港幣二十七億三千五百萬元，其中以港幣及新台幣列值之貸款分別為港幣二十五億二千六百萬元及相等於港幣二億零九百萬元。該等貸款包括約港幣二十六億七千四百萬元長期銀行貸款（包括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及約港幣六千一百萬元短期銀行貸款。所有銀行貸款均使用浮動利率。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TOM 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債務／（債務＋權益））為百分之一百零九，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百分之一百零四。

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三億七千八百萬元，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約為港幣三億九千六百萬元。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TOM 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一點六零，與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一點六一水平相若。

二〇一七年首六個月，計入已付利息及稅項之用作營運活動之現金淨流出為港幣一千六百萬元，較二〇一六年同期港幣二千九百萬元，減少百分之四十三。用作投資業務之現金淨流出為港幣四千六百萬元，其中主要包括資本開支港幣五千萬元，部份為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淨額港幣一百萬元及股息收入港幣三百萬元所抵銷。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受限制現金約為港幣八百萬元，主要為不能動用之銀行存款，分別作為對台灣若干出版分銷商之潛在銷售退貨之履約保證金、銀行之信用咭墊款保證及政府專案之質量保證金，以及為中國大陸法院之法律程序所需。

## 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結算日後事項

於申報期後，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造成重大影響之結算日後事項。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集中於中國內地及台灣，而有關交易及營運資金分別以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值。一般而言，根據本集團之政策，旗下每家營運機構盡可能以當地貨幣借貸，以減低貨幣風險。總括而言，本集團並未承受重大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將會持續監控有關風險。

## 員工資料

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TOM 集團共僱用約一千五百名全職員工（不包括約五百名 TOM 聯營公司郵樂之全職員工）。本年首六個月，包括董事酬金在內之員工成本合共為港幣一億八千七百萬元。集團之聘用及薪酬政策保持不變，詳情列載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

## 免責聲明：

### 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

若干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乃用於評估集團之表現，例如包括攤佔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之業績之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溢利／（虧損），而分部溢利／（虧損）乃指未計入其他資產減值撥備之分部業績。但該等指標並非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所明確認可之指標，故未必可與其他公司之同類指標作比較。因此，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不應視作經營收入（作為集團業務指標）之替補或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作為衡量流動資金）之替補。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純粹為加強對集團現時財務表現之整體理解；此外，由於集團以往曾向投資者報告若干採用非公認會計原則計算之業績，因此集團認為包括非公認會計原則指標可為集團之財務報告提供一致性。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2	455,781	510,289
銷售成本		(286,282)	(318,553)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73,071)	(74,086)
行政費用		(54,466)	(53,367)
其他營運費用		(73,454)	(77,203)
其他收益，淨額		1,091	1,926
其他資產之減值撥備	3	(30,401) (22,249)	(10,994) -
攤佔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之溢利減虧損	4	(52,650) (58,466)	(10,994) (70,338)
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虧損	5	(111,116)	(81,332)
融資收入		1,489	1,944
融資成本		(31,052)	(17,953)
融資成本，淨額	6	(29,563)	(16,009)
除稅前虧損		(140,679)	(97,341)
稅項	7	(5,544)	(11,52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146,223)	(108,861)
<b>已終止業務</b>			
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期內虧損	8	-	(25,038)
期內虧損		(146,223)	(133,899)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七年 港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六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 非控制性權益		(7,918)	(4,832)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38,305)	(129,067)
		<u>(146,223)</u>	<u>(133,89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8,305)	(104,032)
－ 來自已終止業務		-	(25,035)
		<u>(138,305)</u>	<u>(129,067)</u>
於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55) 港仙	(2.67) 港仙
－ 來自已終止業務		-	(0.65) 港仙
		<u>(3.55) 港仙</u>	<u>(3.32) 港仙</u>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期內虧損	(146,223)	(133,899)
日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匯兌差額	13,108	(14,868)
期內之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13,108	(14,868)
期內之全面開支總額	<u>(133,115)</u>	<u>(148,767)</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非控制性權益	<u>(311)</u>	<u>(4,992)</u>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132,804)</u>	<u>(143,775)</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1,691)	(120,073)
— 來自已終止業務	(1,113)	(23,702)
	<u>(132,804)</u>	<u>(143,775)</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結算

	附註	未經審核 二〇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44,473	65,508
商譽		622,635	621,064
其他無形資產		77,569	75,829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	4	1,182,095	1,242,60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68,824	79,671
向一家投資項目公司貸款		2,191	2,191
遞延稅項資產		39,180	36,9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64	9,323
		<u>2,042,231</u>	<u>2,133,17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5,202	107,07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516,449	556,780
受限制現金		8,449	7,488
現金及現金等值		373,393	377,180
		<u>1,013,493</u>	<u>1,048,52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87,090	541,990
應付稅項		21,380	19,416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份		65,732	62,293
短期銀行貸款		60,824	28,517
		<u>635,026</u>	<u>652,21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378,467</u>	<u>396,309</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2,420,698</u>	<u>2,529,484</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0,251	8,833
長期銀行貸款－非即期部份		2,608,165	2,579,013
退休金責任		37,252	41,610
		<u>2,655,668</u>	<u>2,629,456</u>
<b>負債淨額</b>		<u>(234,970)</u>	<u>(99,972)</u>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389,328	389,328
虧絀		(930,538)	(797,709)
自持股份		(6,244)	(6,244)
		<u>(547,454)</u>	<u>(414,625)</u>
非控制性權益		312,484	314,653
<b>虧絀總額</b>		<u>(234,970)</u>	<u>(99,972)</u>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幣千元	自持股份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股本儲備 港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可供 出售財務 資產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股東 虧絀總額 港幣千元	非控制性 權益 港幣千元	虧絀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89,328	(6,244)	3,625,981	(75,054)	776	158,410	11,017	695,323	6,096	(5,220,258)	(414,625)	314,653	(99,972)
<b>全面收益：</b>													
期內虧損	-	-	-	-	-	-	-	-	-	(138,305)	(138,305)	(7,918)	(146,223)
<b>其他全面收益：</b>													
匯兌差額	-	-	-	-	-	-	-	5,501	-	-	5,501	7,607	13,108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之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	-	-	-	5,501	-	(138,305)	(132,804)	(311)	(133,115)
<b>與權益持有人之交易：</b>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	(1,883)	(1,88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25)	-	-	-	-	-	-	(25)	25	-
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	-	16	-	-	-	(16)	-	-	-
與權益持有人之交易	-	-	-	(25)	-	16	-	-	-	(16)	(25)	(1,858)	(1,883)
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389,328	(6,244)	3,625,981	(75,079)	776	158,426	11,017	700,824	6,096	(5,358,579)	(547,454)	312,484	(234,970)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幣千元	自持股份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股本儲備 港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可供 出售財務 資產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其他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股東 虧絀總額 港幣千元	非控制性 權益 港幣千元	權益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89,328	(6,244)	3,625,981	(124,596)	776	155,774	11,017	737,064	-	(4,936,769)	(147,669)	388,332	240,663
<b>全面收益：</b>													
期內虧損	-	-	-	-	-	-	-	-	-	(129,067)	(129,067)	(4,832)	(133,899)
<b>其他全面收益：</b>													
匯兌差額	-	-	-	-	-	-	(14,708)	-	-	-	(14,708)	(160)	(14,868)
截至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 期間之全面開支總額	-	-	-	-	-	-	(14,708)	-	-	(129,067)	(143,775)	(4,992)	(148,767)
攤佔一項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 之其他儲備	-	-	-	-	-	-	-	-	6,096	-	6,096	677	6,773
<b>與權益持有人之交易：</b>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	-	-	-	-	-	-	-	-	-	-	-	943	943
於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389,328	(6,244)	3,625,981	(124,596)	776	155,774	11,017	722,356	6,096	(5,065,836)	(285,348)	384,960	99,612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財務資料摘錄自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該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條文所編製。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淨額為港幣二億三千五百萬元。本集團具有由一名主要股東作為擔保之未提取銀行融資。於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本集團已考慮在合理情況下預期可以得到之所有資料，並確定本集團擁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支持本集團在可預見將來持續營運。基於可用銀行融資，本集團認為擁有足夠財務資源以營運及償還其自申報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負債及承擔。因此，本集團按照有能力持續營運為基礎來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二〇一六年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貫徹一致，惟集團新採納與集團經營業務相關並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執行之準則修訂則除外。

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中期利得稅乃按估計之年度溢利的適用稅率作出準備。

##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於二〇一六年，本集團已重新定位為一家媒體及科技公司，因此已對可申報業務分部作出若干改變。提供網絡群組、社交網站及相關網上廣告服務已獨立呈報為一業務分部，名為社交網絡集團。戶外媒體資產之廣告銷售及提供戶外媒體服務；提供媒體銷售、活動製作及市場推廣服務已整合並呈報為一業務分部，名為廣告業務集團。

本集團已於二〇一六年底終止電視業務，並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為已終止業務。有關已終止電視業務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財務資料附註8。

因此，二〇一六年上半年度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經已重列以符合本期之呈列方式。

本集團有五項可申報業務分部：

### 持續經營業務

- 電子商貿集團 — 提供服務予使用移動及互聯網交易平台的用戶及提供電子商貿業務之技術服務。
- 移動互聯網集團 — 提供移動互聯網服務、網上廣告及商務企業解決方案。
- 社交網絡集團 — 提供網絡群組、社交網站及相關網上廣告服務。
- 出版業務集團 — 出版雜誌及書籍、印刷媒體之廣告銷售及其他相關產品銷售。
- 廣告業務集團 — 戶外媒體資產之廣告銷售及提供戶外媒體服務；提供媒體銷售、活動製作及市場推廣服務。

### 已終止業務

- 電視業務 — 衛星電視頻道業務之廣告銷售及節目製作。

分部間之銷售乃按公平原則基準進行。

##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科技平台及投資				媒體業務			電視業務		
電子 商貿集團 港幣千元	移動 互聯網集團 港幣千元	社交 網絡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出版 業務集團 港幣千元	廣告 業務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5,780	9,816	37,016	52,612	358,714	45,703	404,417	457,029	-	457,029
分部間收入	-	-	(768)	(768)	-	(480)	(480)	(1,248)	-	(1,248)
對外客戶之收入淨額	5,780	9,816	36,248	51,844	358,714	45,223	403,937	455,781	-	455,781
未計攤銷及折舊之分部溢利／ （虧損）	1,640	(9,949)	2,847	(5,462)	72,704	(11,472)	61,232	55,770	-	55,770
攤銷及折舊	-	(812)	(1,022)	(1,834)	(51,318)	(7,787)	(59,105)	(60,939)	-	(60,939)
分部溢利／（虧損）	1,640	(10,761)	1,825	(7,296)	21,386	(19,259)	2,127	(5,169)	-	(5,169)
其他重大項目：										
其他資產之減值撥備	-	(12,243)	-	(12,243)	-	(10,006)	(10,006)	(22,249)	-	(22,249)
攤佔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之 溢利減虧損	(59,584)	176	-	(59,408)	942	-	942	(58,466)	-	(58,466)
	(59,584)	(12,067)	-	(71,651)	942	(10,006)	(9,064)	(80,715)	-	(80,715)
融資成本：										
融資收入（附註 a）	-	1,025	4	1,029	2,485	278	2,763	3,792	-	3,792
融資開支（附註 a）	-	-	(6)	(6)	(1,674)	-	(1,674)	(1,680)	-	(1,680)
	-	1,025	(2)	1,023	811	278	1,089	2,112	-	2,112
分部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57,944)	(21,803)	1,823	(77,924)	23,139	(28,987)	(5,848)	(83,772)	-	(83,772)
未能分配之公司開支										(56,907)
除稅前虧損										(140,679)
業務分部之非流動資產開支	-	1,450	1,281	2,731	47,426	30	47,456	50,187	-	50,187
未能分配之非流動資產開支										2
非流動資產開支總額										50,189

附註(a)：

分部間之利息收入港幣2,307,000元及分部間之利息支出港幣6,000元已分別計入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收入及融資開支中。

##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科技平台及投資				媒體業務			電視業務		
電子 商貿集團 港幣千元	移動 互聯網集團 港幣千元	社交 網絡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出版 業務集團 港幣千元	廣告 業務集團 港幣千元	小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總額	2,610	14,384	34,129	51,123	376,039	84,000	460,039	511,162	4,283	515,445
分部間收入	-	-	(693)	(693)	-	(180)	(180)	(873)	-	(873)
對外客戶之收入淨額	2,610	14,384	33,436	50,430	376,039	83,820	459,859	510,289	4,283	514,572
未計攤銷及折舊之分部溢利/ (虧損)	(2,516)	(10,796)	10,904	(2,408)	88,225	(4,287)	83,938	81,530	(12,833)	68,697
攤銷及折舊	-	(1,025)	(1,023)	(2,048)	(53,923)	(9,050)	(62,973)	(65,021)	(1,700)	(66,721)
分部溢利/(虧損)	(2,516)	(11,821)	9,881	(4,456)	34,302	(13,337)	20,965	16,509	(14,533)	1,976
其他重大項目： 攤佔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之 溢利減虧損	(70,030)	63	-	(69,967)	(371)	-	(371)	(70,338)	-	(70,338)
融資成本：										
融資收入(附註 a)	1	1,366	4	1,371	2,850	352	3,202	4,573	-	4,573
融資開支(附註 a)	-	-	(53)	(53)	(1,674)	-	(1,674)	(1,727)	(10,505)	(12,232)
	1	1,366	(49)	1,318	1,176	352	1,528	2,846	(10,505)	(7,659)
分部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72,545)	(10,392)	9,832	(73,105)	35,107	(12,985)	22,122	(50,983)	(25,038)	(76,021)
未能分配之公司開支										(46,358)
除稅前虧損										(122,379)
業務分部之非流動資產開支	-	85	1,401	1,486	54,681	82	54,763	56,249	536	56,785
未能分配之非流動資產開支										-
非流動資產開支總額										56,785

附註(a)：

分部間之利息收入港幣2,675,000元及分部間之利息支出港幣53,000元已分別計入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收入及融資開支中。

分部間之利息支出港幣9,562,000元已計入已終止業務之融資開支中。

## 2 營業額、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結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科技平台及投資				媒體業務			電視業務		
電子 商貿集團	移動 互聯網集團	社交 網絡集團	小計	出版 業務集團	廣告 業務集團	小計	總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104,463	351,671	42,566	498,700	1,133,860	207,754	1,341,614	1,840,314	1,304	1,841,618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	1,174,583	4,909	-	1,179,492	2,603	-	2,603	1,182,095	-	1,182,095
未能分配之資產								32,011	-	32,011
資產總值								3,054,420	1,304	3,055,724
分部負債	23,538	69,146	16,484	109,168	272,238	62,742	334,980	444,148	4,269	448,417
未能分配之負債：										
公司負債								75,925	-	75,925
即期稅項								21,336	44	21,380
遞延稅項								10,251	-	10,251
借貸								2,734,721	-	2,734,721
負債總額								3,286,381	4,313	3,290,694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載列如下：

	經審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科技平台及投資				媒體業務			電視業務		
電子 商貿集團	移動 互聯網集團	社交 網絡集團	小計	出版 業務集團	廣告 業務集團	小計	總計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99,745	369,078	36,951	505,774	1,149,376	242,412	1,391,788	1,897,562	3,797	1,901,359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	1,234,130	4,686	-	1,238,816	3,793	-	3,793	1,242,609	-	1,242,609
未能分配之資產								37,732	-	37,732
資產總值								3,177,903	3,797	3,181,700
分部負債	23,873	65,741	17,983	107,597	321,190	62,603	383,793	491,390	10,265	501,655
未能分配之負債：										
公司負債								81,945	-	81,945
即期稅項								19,372	44	19,416
遞延稅項								8,833	-	8,833
借貸								2,669,823	-	2,669,823
負債總額								3,271,363	10,309	3,281,672

未能分配之資產指公司資產。未能分配之負債指公司負債及中央管理之業務分部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借貸。

### 3 其他資產之減值撥備

本期作出之撥備乃指移動互聯網集團所持一項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港幣 12,243,000 元（二〇一六年：無）及廣告業務集團經營之戶外媒體業務之若干固定資產港幣 10,006,000 元（二〇一六年：無）之減值撥備。該等撥備乃基於相關資產之可收回估算價值下降而計提。

### 4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

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〇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聯營公司	1,182,095	1,242,609

攤佔之淨虧損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確認之金額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港幣千元
聯營公司	(58,466)	(70,338)

附註：

於二〇一六年六月，本集團之一家重大聯營公司 Ule Holdings Limited（「郵樂控股」）之股東決議實施郵樂控股之激勵股份期權（「郵樂激勵股份期權」）。根據郵樂激勵股份期權，已保留總計 100,000,000 股普通股（基於當前每股面值 0.00001 美元計算），其中郵樂激勵股份期權之 43.71%，即 43,711,860 股（「郵樂主要股東期權」）已批准授予郵樂控股其中一名主要股東（「郵樂主要股東」），並需要遵從於郵樂控股及其所有股東簽署之契約（「契約」）的完成。郵樂激勵股份期權的其餘 56.29%，即 56,288,140 股（「郵樂其他期權」）已批准授予郵樂之董事、員工、顧問及對郵樂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並需要遵從郵樂薪酬委員會（「郵樂委員會」）對於郵樂其他期權內容之決定。

倘若郵樂激勵股份期權悉數授予及全部歸屬，郵樂主要股東、本集團一家非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若干投資者及郵樂其他期權之持有人將分別持有郵樂控股全面攤薄總股本之 43.71%、38.23%、13.00%及 5.06%。

於二〇一六年六月，郵樂控股、郵樂主要股東及郵樂控股的其餘股東簽署了契約，在契約中各方一致同意就郵樂主要股東在過去多年對於郵樂業務之貢獻，郵樂控股授予郵樂

#### 4 以權益法記賬之投資（續）

附註（續）：

主要股東郵樂主要股東期權。授予郵樂主要股東之郵樂主要股東期權僅可在郵樂控股之合格首次公開招股（「合格 IPO」）完成時行使。每股郵樂主要股東期權之行使價是行使日每股之票面價值。倘若在契約簽署日起計 10 年內，郵樂控股之合格 IPO 尚未能完成，契約將會終止。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由於合格 IPO 沒有發生，郵樂主要股東期權仍未被行使。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郵樂控股確認有關郵樂主要股東期權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費用約人民幣 13,784,000 元。本集團攤佔該費用約港幣 6,773,000 元。

至目前為止，在郵樂其他期權下沒有任何期權被授予。

#### 5 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虧損

未計入淨融資成本及稅項之虧損乃扣減／計入下列項目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六年(經重列)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業務	總計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業務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扣減：</b>						
折舊	15,574	-	15,574	17,791	1,018	18,809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46,396	-	46,396	48,318	682	49,000
一項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 減值撥備	12,243	-	12,243	574	-	574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	-	-	329	-	329
匯兌虧損，淨額	648	-	648	1,006	-	1,006
	<u>          </u>					
<b>計入：</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447	-	447	474	-	47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 a)	1,186	-	1,186	-	-	-
出售一家前附屬公司之收益 (附註 b)	-	-	-	3,361	-	3,361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106	-	106	-	-	-
匯兌收益，淨額	-	-	-	-	15	15
	<u>          </u>					

附註：

- (a) 於二〇一七年三月，廣告業務集團之一家附屬公司簽訂協議出售兩家於山東經營戶外媒體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代價約為人民幣 1,000,000 元（約港幣 1,130,000 元）。就出售該兩家附屬公司權益，應付代價人民幣 2,500,000 元（約港幣 2,825,000 元）已撥回。因此，出售之收益約為港幣 1,186,000 元（包括應付代價撥回）已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中確認。
- (b)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本集團就已完成出售一家前附屬公司之所有股本權益（已於二〇一三年停止綜合入賬）確認收益，代價為人民幣 3,060,000 元（約港幣 3,611,000 元）。

## 6 融資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六年(經重列)		
持續 經營業務 港幣千元	已終止 業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持續 經營業務 港幣千元	已終止 業務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及借貸成本	(31,052)	-	(31,052)	(27,515)	-	(27,515)
其他貸款之利息	-	-	-	-	(943)	(943)
銀行利息收入	1,489	-	1,489	1,944	-	1,944
公司間貸款之利息收入/ (支出)(附註)	-	-	-	9,562	(9,562)	-
	<u>(29,563)</u>	<u>-</u>	<u>(29,563)</u>	<u>(16,009)</u>	<u>(10,505)</u>	<u>(26,514)</u>

附註：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沒有持續經營業務與已終止業務公司間貸款之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二〇一六年：持續經營業務與已終止業務之利息收入港幣 9,562,000 元及利息支出港幣 9,562,000 元已於合併時對銷）。

##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〇一六年：16.5%）作出準備。就海外溢利繳交之稅項乃按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於其經營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自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港幣千元
海外稅項	4,113	9,106
以往年度之準備不足	534	706
遞延稅項	897	1,708
	<u>5,544</u>	<u>11,520</u>

## 8 已終止業務

鑑於電視廣告市場衰退及嚴格之規管環境，本集團已於二〇一六年底終止主要於中國內地營運衛星電視頻道業務之廣告銷售及節目製作之電視業務。因此，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已撥備港幣 7,636,000 元作為終止業務支出，其中港幣 4,208,000 元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已經動用。

已終止業務之業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〇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入（附註 2）	-	4,283
營運支出	-	(18,816)
融資成本（附註 6）	-	(10,505)
	<hr/>	<hr/>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	(25,038)
稅項	-	-
	<hr/>	<hr/>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期內虧損	-	(25,038)
	<hr/> <hr/>	<hr/> <hr/>
以下人士應佔：		
非控制性權益	-	(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	(25,035)
	<hr/>	<hr/>
	-	(25,038)
	<hr/> <hr/>	<hr/> <hr/>

## 9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或宣派任何股息（二〇一六年：無）。

## 10 每股虧損

### (a) 基本

#### 持續經營業務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綜合虧損港幣 138,305,000 元（二〇一六年（經重列）：港幣 104,032,000 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893,270,558 股（二〇一六年：3,893,270,558 股）為根據。

## 10 每股虧損（續）

### (a) 基本（續）

#### 已終止業務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乃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業務綜合虧損港幣零元（二〇一六年（經重列）：港幣 25,035,000 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3,893,270,558 股（二〇一六年：3,893,270,558 股）為根據。

### (b) 攤薄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二〇一六年：相同）。

##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〇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241,538	266,2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4,911	290,500
	<u>516,449</u>	<u>556,780</u>

本集團已就各項業務之客戶訂立信貸政策。應收賬款之平均信貸期為三十至一百八十天。本集團之營業額乃根據有關交易之合同訂明之條款記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〇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82,804	100,774
31 至 60 天	66,207	62,527
61 至 90 天	39,823	42,622
超過 90 天	112,516	123,294
	<u>301,350</u>	<u>329,217</u>
減：減值撥備	(59,812)	(62,937)
	<u>241,538</u>	<u>266,280</u>

##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〇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93,863	102,08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93,227	439,910
	<u>487,090</u>	<u>541,990</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相若。

本集團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〇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即期	32,780	39,301
31 至 60 天	13,686	15,747
61 至 90 天	4,552	4,898
超過 90 天	42,845	42,134
	<u>93,863</u>	<u>102,080</u>

## 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

本公司以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由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將刊載於致股東之中期業績報告內。本公司以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亦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有關提名委員會之第A.5條守則條文除外。

本公司已考慮成立提名委員會的裨益，惟認為由董事會共同審閱、商議及批准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委任任何新董事，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董事會肩負確保該會由具備配合本集團業務所需的才能與經驗之人士組成，同時適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以及委任具備相關的專業知識與領袖特質的適當人選進入董事會，務求與現有董事的才能互相配合。此外，董事會亦整體負責審訂董事的繼任計劃。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紀律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此外，本公司於期內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

## 公眾持股量

於二〇一五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會就有關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低於上市規則第 8.08(1)(a) 條規定由公眾人士持有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應至少達 25% 的要求已發表公告，其詳情載列於二〇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發表之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擁有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公眾持有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仍低於最低公眾持股量之百分比。

本公司正在考慮有關步驟恢復公眾持股量至25%，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所載集團往年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本公告或載有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之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 (a) 更正或更新本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 (b) 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 釋義

「聯繫人」	指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釋義
「董事會」	指董事會
「中國郵政」	指中國郵政集團公司，一間中國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其附屬公司天波集郵有限公司為一個實體並且是郵樂的股東）
「長實」	指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於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起被長和取代
「長和」	指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01）
「本公司」或「TOM」	指TOM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83）
「企業管治守則」	指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本公司之董事
「交易總額」	指計算所有透過郵樂集團的平台，包括不同的網頁、流動應用程式及電腦應用所經手及處理的全部訂單的總價值，不管有關訂單是否完成，及有關商品及服務是否被退回
「本集團」或「TOM集團」	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和黃」	指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三日終止在聯交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聯交所之主板
「內地」或「中國」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媒體業務」	指包括出版業務集團及廣告業務集團的兩項可申報業務分部
「標準守則」	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Rubikloud」	指Rubikloud Technologies Inc.，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聯交所」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科技平台及投資」	指包括電子商貿集團、社交網絡集團及移動互聯網集團的三項可申報業務分部；以及涵蓋金融科技和大數據分析領域的策略投資
「郵樂」或「郵樂集團」	指Ule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
「WeLab」	指WeLab Holding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英屬處女群島商業有限責任公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國猛先生  
麥淑芬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陸法蘭先生(主席)  
張培薇女士  
李王佩玲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英潮先生  
沙正治先生  
葉毓強先生

替任董事：  
黎啟明先生  
(陸法蘭先生之替任董事)